

证券代码：833482

证券简称：能量传播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青岛智海龙峰文化咨询有限公司及北京纽伯顿咨询顾问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青岛中古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青岛市市南区（具体地址以当地工商批准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青岛智海龙峰文化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北京纽伯顿咨询顾问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4%；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变更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变更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内容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之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投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青岛中古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南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电影摄制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广告设计、代理；营业性演出、酒吧服务（不含演艺娱乐活动）、餐饮服务、住宿服务、拍卖业务、旅游业务、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以上项目凭许可证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需备案）、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养老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酒店管理，住房租赁，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

审批的教育培训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百货、陶瓷制品、家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智能机器人、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礼品花卉、体育用品及器材、办公用品、化妆品、个人卫生用品、珠宝首饰、汽车新车、汽车装饰用品、汽车零配件、五金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元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510,000	51%	0
青岛智海龙峰文化咨询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50,000	25%	0
北京纽伯顿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40,000	24%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等非货币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涉及。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

和综合竞争实力。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保证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所需资金是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期发展来看，有利于公司综合实力的提升，对公司业绩提升将带来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